

#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1-06 标段施工 招标招标文件关键内容公示

本关键内容公示时间自 2017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结束。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施工招标已由白城市洮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白洮发改字[2017]7 号”批准建设；白城市洮北区交通运输局以“白洮交发[2017]89 号”、“白洮交发[2017]90 号”、“白洮交发[2017]91 号”、“白洮交发[2017]92 号”、“白洮交发[2017]93 号”、“白洮交发[2017]94 号”设计批复。招标人为白城市洮北区公路建设办公室，建设资金来源为国省补贴及地方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实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划分 6 个标段：

标段	工程地址	包含路段	主要工程内容
01	林海镇、德顺乡	林海—三合，路线长 10.914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德顺—双塔，路线长 5.73km，路面宽度 5m，厚度 5cm。共 16.644km。	路基、沥青混凝土路面、平面交叉、安全设施及其附属工程。
02	东胜乡	林海—三合，路线长 5.572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永合—心合，路线长 10.513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共 16.085km。	
03	平安镇、平台镇	光明—谢家围子，路线长 7.166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平台—五家户，路线长 11.816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共 18.928km。	
04	三合乡、平安镇	三合—西宝山，路线长 11.028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平安镇—新胜村，路线长 10.389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共 21.417km。	
05	青山镇、平台镇	新兴—生产，路线长 8.882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发家—北大岭，路线长 7.411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共 16.293km。	
06	东胜乡、金祥乡	洮东乡—金祥乡，路线长 7.226km，路面宽度 5m，厚度 5cm；金祥—晓华，路线长 11.674km，路面宽度 4.5m，厚度 5cm。共 18.9km。	

2.2 计划工期：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共计 347 日历天。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潜在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近 5 年内至少累计完成过 25 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的施工业绩，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 投标人中标规则如下：

①潜在投标人可对其中两个标段投标，但只能在1个标段中标。

②本次招标开标顺序为01标段、02标段、03标段、04标段、05标段、06标段，若在前一个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在之后的标段中不能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依据《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通知》（高检会[2015]5号）文件，投标人应对投标人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工）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查询结果出具的日期应为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日期之后，查询最短期限：2015年1月1日至本招标文件发售截止之日），未提供查询结果或经查询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包括单位或者个人）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3.6 投标人中标后，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主要人员和设备组织进场且不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终止合同。**

###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的双信封形式合理低价法**。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7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8日**（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00时至11：30时，下午13：00时至16：00时，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三证合一”等，可不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可以明确查找出投标人企业股东名称、出资金额或出资比例等出资信息的**工商查档证明或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相关出资信息的网页截图**、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以上均为原件）及以上证件的彩色复印件1份（盖公章），到**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1000元/套、图纸售价2000元/套，售后不退。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7年10月10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8时30分至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长春市临河街与自由大路交汇**大华饭店6楼会议室**。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长春市临河街与自由大路交汇**大华饭店6楼会议室**；**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开标时间：**另行通知**，开标地点：长春市临河街与自由大路交汇**大华饭店6楼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和《东亚经贸新闻》上发布。

7.2 招标文件关键内容将在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要求、评标办法、招标人联系方式。

### 8. 公示

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公示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编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 9. 联系方式

委托招标人：白城市洮北区公路建设办公室

地 址：白城市明仁北街6号

联 系 人：狄先生

电 话：0436-6101910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南关区东南湖大路788号鸿城国际商务中心10楼1009室

联 系 人：蔡女士

电 话：0431-88566807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标办法	<p>本款修改为：</p> <p>本次评标采用<b>合理低价法</b>。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开标时现场计算并宣布的投标人评标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p> <p>招标评标程序简介如下：</p> <p>(1) 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1项～第5.2.3项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p> <p>(2)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按顺序进行评审，确定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p> <p>(3) 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第5.2.6项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文件进行开标。</p> <p>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有效投标人，按顺序对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进行开标。</p> <p>(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进行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p> <p><b>在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评审时，标段内投标人数量超过三名时，评标委员会可只对评标价得分排序前三名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b>如前三名出现否决投标情况，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价得分排序依次补足为三名投标人后继续进行评审。</p>
2.1.1	第一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p><b>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b></p> <p><b>(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且证明材料经过验证：</b></p> <p>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工期及工程质量目标；</p> <p>b.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c.承诺函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修改和删减；</p> <p>d.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附表九“合同用款估算表”除外）及项目管理机构相关图表；</p> <p>e.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f.投标人所提交的标段必须与购买招标文件的标段一致。</p> <p><b>(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b></p> <p><b>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承诺函</b>的内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b>逐页签署姓名</b>（本页正文内容已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并<b>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b>（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p> <p><b>(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投标担保：</b></p> <p>a.投标担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p> <p>b.若采用电汇，应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若采用转账支票，则应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p> <p><b>(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需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b></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p><b>授权委托书，并符合下列要求：</b></p> <p>a.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p> <p>b.附有公证机关出具的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人员签名章的公证书，钢印应清晰可辨，同时公证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p> <p>c.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授权书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p> <p><b>(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符合下列要求：</b></p> <p>a.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理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p> <p>b.附有公证机关出具的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的公证书，钢印应清晰可辨，同时公证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p> <p>c.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p> <p><b>(6)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b></p> <p><b>(7)投标人没有分包计划。</b></p> <p><b>(8)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b></p> <p><b>(9)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b></p> <p><b>(10)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b></p> <p><b>(11)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b></p> <p>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的义务；</p> <p>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b>(12)投标人不存在违反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9.2款要求的行为。</b></p>
2.1.3	<p><b>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b></p> <p><b>(1)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按否决投标处理</b></p> <p>a.投标函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并加盖公章；</p> <p>b.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报价；</p> <p>c.投标函填报了多个投标总报价；</p> <p>d.投标函上填写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p> <p>e.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投标控制价上限值；</p> <p>f.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p> <p><b>(2)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b></p> <p>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投标价；</p> <p>b.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修改和删减；</p> <p>c.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附表九“合同用款</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p>估算表”；</p> <p>d.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b>(3)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b></p> <p><b>投标函、已标价工程量清单</b>（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lt;工程量清单表 5.1~表 5.5&gt;）<b>的内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署姓名</b>（本页正文内容已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b>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b>（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p> <p><b>(4)一份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未提交选择性报价。</b></p> <p><b>(5)投标人不得提交调价函。</b></p> <p><b>(6)投标人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b></p>
2.1.2	<p><b>第一信封</b></p> <p><b>资格</b></p> <p><b>评审标准</b></p>	<p>(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公司出资情况工商查档证明。</p> <p>(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且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p> <p>(5)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投标人的项目经理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且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相关人员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在评审时进行<b>网上核查</b>，核查结果相符）。</p> <p>(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8)投标人的其他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评标价：100分 其他因素分值均为0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4 项
2.2.3	评标价的偏差 率计算公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2.4项
2.2.4(1)	施工组织 设计	0分
2.2.4(2)	项目管理 机构	0分
2.2.4(3)	评标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2.4项
2.2.4(4)	其他因素	0分
3.4.1	推荐 中标候选人	<p>将开标现场确定的投标人评标价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某一标段有多名投标人的评标价得分相同的情况, 其排序规则为:</p> <p><b>a. 若上述评价结果一致的, 则投标人评标价低的排序在先;</b></p> <p><b>b. 若评标价相等, 则资格审查条件要求年度 (2016年度) 的财务能力流动资金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高的排序在先。</b></p> <p><b>c. 若2016年度财务能力流动资金也相同, 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表决确定排名顺序。</b></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 评标办法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招标人可采用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主管部门评为较高信用等级投标人优先或递交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优先或其他方法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本标段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办法（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sup>1</sup>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担保。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担保。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和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1.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投标报价控制上限（如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3.1.6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仅作为签定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sup>1</sup>本项目招标采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1项（1）目规定的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的，无须按照本章第3.1.3项和第3.1.4项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第3.1.3项~第3.1.6项内容不适用。

- (1) 按本章第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有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按其评标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白城市洮北区公路建设办公室 地 址：白城市明仁北街 6 号 联系人：狄先生 电 话：0436-610191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东南湖大路 88 号鸿城国际商务中心 1009 室 联系人：蔡女士 电 话：0431-88566807 传 真：0431-88566807
1.1.4	项目名称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1 段施工招标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2 段施工招标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3 段施工招标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4 段施工招标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5 段施工招标 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6 段施工招标
1.1.5	建设地点	白城市洮北区
1.2.1	资金来源	国省补贴及地方自筹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b>2017 年 10 月 18 日</b> 计划交工日期： <b>2018 年 9 月 30 日</b> 共计 <b>347</b>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见附录 1 财务要求：见附录 2 业绩要求：见附录 3 信誉要求：见附录 4 项目经理经历和项目总工资格： <b>见附录 5</b> 其他要求： <b>无</b>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 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b>10</b> 天前（如果是工程数量问题，请注明计算式和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止时间	纸页码，以便于核对)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b>15</b> 天前
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12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电子版固化清单由招标人提供，下载邮箱：wanyuanzhaobiao@163.com，密码：wanyuan123456，文件名： (1)《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1 段施工招标》、《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2 段施工招标》、《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3 段施工招标》、《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4 段施工招标》、《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5 段施工招标》、《洮北区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老旧油路二期）06 段施工招标》工程量固化清单。 该固化清单于投标截止期 7 天前发布 (2) 本项目带有编号的补遗书（如有）。 注：招标代理机构将上述内容发送到招标代理机构邮箱（wanyuanzhaobiao@163.com 密码：wanyuan123456）的方式进行公布，同时电话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确认函发送至 <b>补遗书上指定的邮箱</b> 。如果投标人未在邮箱里收到上述文件，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b>否则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b>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b>10</b>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b>2017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00 分</b>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b>24 小时</b> 内（以发出时间为准），确认函的彩色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wanyuanzhaobiao@163.com。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b>24 小时</b> 内（以发出时间为准），确认函的彩色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wanyuanzhaobiao@163.com。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随同投标文件同时递交按招标人提供的固化工程量清单填写的工程量报价清单及其他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载体为 U 盘（可读），应单独包封，标明投标人名称和项目名称，与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正本同时包封在内层封套中。 <b>U 盘内文件应作如示电子标识：（投标单位全称）。</b>
3.2.1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固化清单与投标控制价上限同时公布）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书面工程量清单填写工程量清单
3.2.5	是否接受调价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b>90</b> 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4.1	投标保证金	<p>本款修改为：</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01标段）：<u>12万元/投标人</u>  （02标段）：<u>12万元/投标人</u>  （03标段）：<u>14万元/投标人</u>  （04标段）：<u>15万元/投标人</u>  （05标段）：<u>12万元/投标人</u>  （06标段）：<u>14万元/投标人</u></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b>电汇或转账支票</b>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b>2017年10月9日15：00时之前</b></p> <hr/> <p>开户名称：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0710242011015200000847  开户银行：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p> <p><b>注：投标担保必须通过投标人法人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一次性递交，并标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否则将不接受此投标担保，视为未递交投标担保。投标人应确保投标担保（电汇或转账支票形式）在 2017 年 10 月 9 日 15：00 时前能划拨到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账号上，否则，其投标担保视为无效。</b></p>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修改为：</p> <p>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5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向中标及未中标投标人的基本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时账户）返还投标保证金。</p> <p>如投标人单位名称发生变化，需在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工商局出具的相关证明；如投标人开户行发生变化，需在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新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开户许可证”。</p> <p><b>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需携带（邮寄）如下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部：</b></p> <p><b>①退款单位开具的加盖财务章的财务收据（项目名称应填写详细完整）；</b></p> <p><b>②退款单位需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b></p>
3.4.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增加：</p> <p>（5）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借用他人资质，互相串通、结盟，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损害招标的公正性和竞争性进行投标者。</p>
3.5	资格审查资料	<p>本条所涉及到的对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应表格的脚注为准。投标文件正本中所有复印件均指彩色扫描件或彩色复印件。</p>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要求	<p>“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内容，增加：</p> <p><b>注：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附公司出资情况的工商查档证明与投标报名阶段所提交的工商查档证明资料内容发生变化时，投标人需在开标现场随同投标文件递交最新的公司出资情况的工商查档证明原件，且应与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一致。</b></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6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2 年 1 月 1 日后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2 年 1 月 1 日后
3.5.9	证明材料的验证	<p>a、验证时间：2017 年 9 月 27 日 8：30 时～11：30 时（北京时间，下同）。</p> <p>b、验证地址：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长春市东南湖大路 88 号鸿城国际商务中心 1009 室）</p> <p>c、验证规则：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其 2 份加盖单位章的彩色复制件（文件中的复印件均为彩色复制件），并按附录 6 的格式列明证明材料明细。验证人员对原件和复制件核对无误后，在复制件上加盖验证章，投标人必须将其中一份盖有验证章的复制件装入投标文件正本中，另一份复制件与经签字确认后的证明材料明细表一同交由招标人封存备查。</p> <p><b>只有加盖了验证章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方可作为评审的依据。</b></p>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	满足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文件一份（U 盘，内容包括所有文本投标文件）
3.7.5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 <b>商务及技术文件</b> ）书脊上应明确标注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及标段号， <b>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不要求</b> ；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页码格式为连续的自然数字（如：1、2、3、4……）。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p>原项修改为：</p> <p>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投标文件<b>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b>都应按所投标段提交。投标文件<b>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文件应单独密封包装。</b></p> <p>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b>正本和副本</b>包装在相应的<b>内层封套</b>里，然后<b>密封在一个外层封套中。</b></p> <p>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的<b>正本和副本</b>包装在相应的<b>内层封套</b>里，然后<b>密封在一个外层封套中。</b>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化工程量清单填写完毕的<b>工程量报价清单及除清单外的其他电子版文件</b>，载体为<b>U 盘（可读）</b>，<b>单独包封</b>，标明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文件<b>第二信封</b>（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b>正本和副本</b>同时包封在内层封套中。</p> <p>内层和外层封套均应加贴封条，内层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外层封套上不应有任何投标人的识别标志。</p>
4.1.2	封套上写明	<p><b>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层封套：</b>          投标人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招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          招标人地址及名称：_____（寄）</p> <p><b>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外层封套：</b>          招标人地址：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招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          在<b>2017年10月10日9时00分</b>前不得开启</p> <p><b>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内层封套：</b>          投标人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招标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投          标文件          招标人地址及名称：_____（寄）</p> <p><b>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外层封套：</b>          招标人地址：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____施工招标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投          标文件          在<b>第二信封开标</b>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大华饭店 6 楼会议室（长春市临河街与自由大路交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将未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退还给投标人。
4.2.6	招标人通知延后投标截止时间的的时间	原定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b>2017年10月10日9时00分。</b></p> <p>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b>大华饭店6楼会议室</b>（长春市临河街与自由大路交汇）</p> <p>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p> <p>开标时间：<b>另行通知。</b></p> <p>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开标地点：<b>吉林省万沅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b></p>
5.2.1	<p><b>第一信封</b> 开标程序 (双信封形式 合理低价法)</p>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b>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b>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3) 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p> <p>(4) 按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开标；</p> <p>(5)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7) 开标会议结束。</p>
5.2.4	<p><b>第二信封</b> 开标程序 (双信封形式 合理低价法)</p>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b>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b>文件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3) 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p> <p>(4) 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的密封袋，公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名称。</p> <p>(5) 拆封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外层封套后，将未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内层封套不予拆封，现场封存并退还给投标人。</p> <p>(6) 按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当众开标，公布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的有效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报价<sup>2</sup>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7) 在监标人和投标人代表的监督下，现场公开随机抽取确定复合标底的浮动系数<math>\alpha</math>（<math>\alpha</math>取值范围在<b>送交投标文件截止期7天前以电子邮箱等形式向投标人公布</b>）。</p> <p>浮动系数<math>\alpha</math>抽取规则：投标人代表在10个球中依次抽取5个球作为本</p>

<sup>2</sup> 若投标函中的投标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次开标候选浮动系数，例如，第一个球代表 1%，第二个球代表 1.5%，第三个球代表 2%，第四个球代表 2.5%，第五个球代表 3%，投标人代表将抽取的 5 个球重新放入箱中，由监督人上前在 5 个球中抽取最终浮动系数。</p> <p>(8) 在开标现场，招标代理机构将当场计算并宣布投标人投标价分值，计算方法如下：</p> <p>①复合标底计算：</p> $C = \frac{A + B}{2}$ <p>式中：A—投标控制价上限（招标人不设标底，设定投标控制价上限“A值”，<b>在送交投标文件截止期7天前以电子邮箱等形式向投标人公布。</b>投标人应在收到公布的上限“A值”后48小时内予以书面确认收到。），计算保留至个位，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p> <p>B—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5.2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否决投标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在A值的<b>75%（含75%）至100%（含100%）</b>范围内的投标人的投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参与B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投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若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均未进入复合标底计算范围，则C=A。计算保留至个位，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p> <p>C—复合标底值，计算保留至个位，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p> <p>②评标基准价计算：</p> $D = C \times (1 - \alpha)$ <p>式中：D—评标基准价，计算保留至个位，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p> <p>C—复合标底值；</p> <p><math>\alpha</math>—复合标底的浮动系数（开标时现场随机确定）。</p> <p>③当投标人的评标价等于D时得满分（100分），每高于D一个百分点扣2分，每低于D一个百分点扣1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p> <p>用公式表示如下：</p> $F = 100 - \frac{ D_i - D }{D} \times 100 \times E$ <p>式中：F—投标人投标价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math>D_i</math>—投标人的投标价；</p> <p>D—评标基准价。</p> <p>E—扣分值。若<math>D_i \geq D</math>，则E=2；若<math>D_i &lt; D</math>，则E=1。</p> <p>(9) 将计算出的投标人评标价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当场宣布。如果出现同一标段有多名投标人的评标价得分相同的情况，其排序规则为：</p> <p><b>a. 若上述评价结果一致的，则投标人评标价低的排序在先；</b></p> <p><b>b. 若评标价相等，则资格审查条件要求年度（2016年度）的财务能力</b></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b>流动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高的排序在先。</b></p> <p><b>c. 若2016年度财务能力流动资金也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表决确定排名顺序。</b></p> <p>（10）如果投标人认为评标基准价和评标价得分计算及排序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监标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和评标价得分及排序结果。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评标基准价和评标价得分及排序结果。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和评标价得分及排序结果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评审的投标人的数量发生变化。</p> <p>（11）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12）开标会议结束。</p>
5.2.5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 开标现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参与任何计算 （双信封形式合理低价法）	<p>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 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得分排序有关的任何计算。</p> <p>（1）投标函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并加盖公章；</p> <p>（2）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报价；</p> <p>（3）投标函填报了多个投标总报价；</p> <p>（4）投标函上填写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p> <p>（5）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投标控制价上限值。</p> <p>（6）投标文件封套上写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b>5</b>人，其中招标人代表<b>1</b>人，专家<b>4</b>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b>从吉林省交通厅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b></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b>3名或3名以内</b></p>
7.2	中标通知	<p>一、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后3日内，将<b>评标结果公示</b>（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在<b>中国采购与招标网</b>（<a href="http://www.chinabidding.com.cn/">http://www.chinabidding.com.cn/</a>）、<b>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b>。</p> <p>公示内容包括：</p> <p>（1）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p> <p>（2）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编号；</p> <p>（3）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p> <p>（4）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p> <p>二、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p>
7.3.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金额：<b>5%</b>签约合同价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现金或支票。</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8 天内，并在签定合同书之前，按以上履约担保的形式和额度，向招标人提交一份履约担保。</p> <p>（1）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的，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必须通过中标人法人单位开户银行基本账户递交，否则发包人将不接受此履约保证金，视为未递交履约保证金。</p> <p>（2）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出具履约担保时的银行级别：必须在信誉良好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支行及以上开具。</p>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p>在本款末增加：</p> <p><b>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b></p> <p>（一）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p> <p>（二）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p> <p>（三）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p> <p>（四）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p> <p>（五）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p> <p>（六）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p>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p>在本款末增加：</p> <p><b>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b></p> <p>（一）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二）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p> <p>（三）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p> <p>（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p> <p>（五）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b>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b></p> <p>（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b>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b></p> <p>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p> <p><b>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b></p> <p>（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p> <p>（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p> <p>（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5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b>白城市公路管理处</b> 地 址: 青年南大街 15 号 电 话: 0436-3200012 <b>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就本条例第二十二、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b>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公告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新发布的招标公告内容为准,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内容为准。		
词语解释: <b>1. 全本: 系指完整无缺的有效页。</b>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 (资质最低要求)

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p>资金信用<sup>3</sup>：投标人的经审计的 <b>2016 年</b>财务会计报告中流动资金（流动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与为本项目开具的银行信贷证明之和必须达到必须达到 <b>200 万元</b>。</p> <p>银行信贷证明必须在地（市）级或以上级别的信誉良好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支行开具。</p>

<sup>3</sup>投标人经审计的 **2016 年**财务报告中的流动资金不低于本表中要求，不强制开具银行信贷证明。银行信贷证明的证明时效必须满足预计工期同时由出具该证明的银行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该银行的法人公章。银行信贷证明必须在地（市）级或以上级别的信誉良好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支行开具。

###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 绩 要 求
每标段投标人要求近 5 年内至少累计完成过 25 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的施工业绩。

注：近5年 内完成的工程指在 2012年1月1日 以后开工并且交（竣）工的工程。

投标人填报的业绩必须具有中标通知书（委托项目除外）和合同协议书和发包人出具的公路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对各参建单位签发的工程综合评价等级证书。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填报的业绩进行核实，如出现弄虚作假的现象，将对投标文件废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做进一步的处理。

##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 誉 要 求

- 1、没有被责令停业；
- 2、没有被交通运输部或吉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吉林省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行业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3、财务没有被接管或冻结；
- 4、在最近五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责任事故、重（特）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5、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审查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
- 6、**对投标人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投标人（包括单位或者个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项目经理	1	<p>(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sup>4</sup><b>中级及以上职称</b>；</p> <p>(2) 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b>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b>，且现注册单位为投标人；</p> <p>(3) 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的<b>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p> <p>(4) 公路工程施工管理工作经验<b>5年</b>，并担任过类似工程项目经理。</p>
项目总工	1	<p>(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b>中级及以上职称</b>；</p> <p>(2) 公路工程施工管理工作经验<b>5年</b>，担任过类似工程的项目总工。</p>

<sup>4</sup>公路工程相关专业指其职称证上的专业为道桥、路桥、公路工程、交通土建、桥梁、交通工程与道桥相关的专业，如职称证上无专业，则其毕业证上的专业应为道桥、路桥、公路工程、交通土建、桥梁、交通工程与道桥相关的专业。

#### 附件四：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最 低 资 格 要 求
计划统计负责人	1	道桥相关专业 <b>工程师</b> ，公路工程施工经验 5 年，担任过类似公路工程项目计划统计负责人。
质检工程师	1	道桥相关专业 <b>工程师</b> ，公路工程施工经验 5 年，担任过类似公路工程项目质检工程师。
道路工程师	1	道桥相关专业 <b>工程师</b> ，公路工程施工经验 5 年，担任过类似公路工程项目道路工程师。
试验工程师	1	道桥相关专业 <b>工程师</b> ，公路工程施工经验 5 年，担任过类似公路工程项目试验工程师。
财务负责人	1	<b>会计师</b> 职称，公路工程施工经验 5 年，担任过类似公路工程项目财务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1	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 <b>有效的 C 级安全生产资格证书</b> 。

注：1、本表所列人员须为投标人自有人员，所列人员在本项目中不得互相兼职。

2、本表所列人员类别和数量为最低要求，施工时，项目法人可根据工程需要，有权要求增加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 附件五：主要机械设备最低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平地机	120KW 以内	台	1
光轮压路机	6-8T	台	1
振动压路机	10T 以内	台	1
沥青砼自动找平混合料摊铺机		台	1

注：1、为满足工程需要，投标人填列的设备应不限于以上种类和数量，具体种类、数量由投标人根据工程需要、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填列。

2、本表所列设备类别和数量为最低要求，施工时，项目法人可根据工程需要，有权要求增加相应的设备和数量。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不须填写本表。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须向项目法人提交施工标段配备相关机械设备，经项目法人审核批准后，签订合同协议书。

## 附件六：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全站仪		台	1
水准仪		台	2

注：1、为满足工程需要，投标人填列的设备应不限于以上种类和数量，具体种类、数量由投标人根据工程需要、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填列。

2、本表所列设备类别、数量、参数为最低要求，施工时，项目法人可根据工程需要，有权要求增加相应的设备和数量。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不须填写本表。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须向项目法人提交施工标段配备相关试验检测设备，经项目法人审核批准后，签订合同协议书。